

江苏索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恒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质押 7,2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6.67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7,200,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8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21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贷款，质押权人为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质押的股权，是公司 2016 年 9 月实施权益分配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）导致公司股东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恒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质押 3,600,000 股相应派生的股权 7,200,000 股自动产生的质押。

该股权质押是为（借款人）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恒源投资发展有

限公司与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《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融资贷款借款合同》提供担保，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。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的情况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恒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否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0,800,000，10.00%

股份限售情况：0，0.00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0,800,000，10.00%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中国结算公布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
江苏索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7日